

花蓮縣 109 年度下半年特殊教育知能研習

NVDA 報讀軟體在特殊教育評量上的運用實施計畫

一、 依據：特殊教育法第 28-1 條。

二、 實施目的：

- (一) 增進特教教師對 NVDA 報讀軟體之認識。
- (二) 增進特教教師對 NVDA 報讀軟體在評量設計之能力。
- (三) 提供特教老師運用 NVDA 報讀軟體之分享與經驗交流。

三、 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
四、 承辦單位：花蓮縣立玉里國中

五、 研習地點：玉里國中電腦教室

六、 研習日期：109 年 11 月 4 日（三）13：20 至 16：10。

七、 參加對象：名額 40 人。

(一) 本縣國教階段設有資源班或巡迴輔導班學校每校遴派 1 名教師報名參加。

(二) 本縣中小學巡迴輔導教師。

(三) 對此議題有興趣者。

八、 研習內容：

時間	活動流程	主講人
13:20-13:30	報到	
13:30-14:20	認識 NVDA 報讀軟體	自強國中方信斌組長 助理講師 玉里國中顏正輝組長
14:20-15:10	NVDA 報讀軟體設計評量試題與課程融入 IEP 目標	自強國中方信斌組長 助理講師 玉里國中顏正輝組長
15:20-16:10	NVDA 報讀軟體實作與綜合座談	自強國中方信斌組長 助理講師 玉里國中顏正輝組長

九、 報名方式：參與研習之教師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
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)報名，全程參與者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、 經費來源：由本府教育處 109 年度預算項下支應。

十一、 請惠予參加研習之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參加，並攜帶一份學生試卷電子檔。

十二、 辦理研習有功人員，予以敘獎之鼓勵。

十三、 本計劃奉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